

湖北教育出版社

OPEN

比较论稿

《金瓶梅》
《红楼梦》

方明光／著

本书从《金瓶梅》对《红楼梦》的影响入手，探讨它们之间因果源关系，主要笔墨都用在对《金瓶梅》、《红楼梦》的题材、结构、语言、人物、美学追求等进行具体的分析比较。在肯定《金瓶梅》的创造性成就的同时，指出其分地所价。对《红楼梦》对它的借鉴与超越，以明给这两部杰出的古典长篇小说作出较为准确的文学史定位。

ISBN 7-5351-3621-4



9 787535 136213 >

ISBN 7-5351-3621-4
K·114 定价:17.00元

比较论稿

《金瓶梅》

《红楼梦》

方明光／著

(鄂)新登字 02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红楼梦》《金瓶梅》比较论稿/方明光著. —武汉:湖北教育出版社,2003

ISBN 7-5351-3621-4

I. 红… II. 方… III. ①《红楼梦》研究②金瓶梅—文学研究 IV. I207.4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3)第 042866 号

出版 发行:湖北教育出版社
网址: <http://www.hbedup.com>

武汉市青年路 277 号
邮编:430015 电话:027-83619605
邮购电话:027-83669149

经 销:新 华 书 店
印 刷:华中理工大学印刷厂 (430074·武汉市洪山区珞瑜路 1037 号)
开 本:880mm×1168mm 1/32 4 插页 7.5 印张
版 次:2003 年 11 月第 1 版 2003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字 数:168 千字 印 数:1-3 000

ISBN 7-5351-3621-4/K·114

定 价:17.00 元

如印刷、装订影响阅读,承印厂为你调换

目 录

一	中国说部的登峰之作、遗憾之作	(1)
二	《红楼梦》对《金瓶梅》的借鉴与超越	(8)
三	从市井之家到贵族之家	(15)
	(一)由“一家”而写及“天下国家”	(16)
	(二)百足之虫,死而不僵	(20)
四	别开生面的结构艺术	(30)
	(一)网络与时空	(32)
	(二)佳作杰构类天成	(44)
五	魅力十足的语言技巧	(67)
	(一)全是日常口头语	(67)
	(二)传神文笔足千秋	(89)
六	新颖独特的形象塑造	(120)
	(一)欲海沉沦的西门庆	(121)
	(二)恶之花——金、瓶、梅	(137)

(三) 女性化的贾宝玉	(148)
(四) 忠厚宽容的林黛玉	(155)
(五) 真伪美丑话黛玉	(168)
七 《金瓶梅》的“性”与《红楼梦》的“情”	(177)
(一) 此书独罪财色	(177)
(二) 欲天下人共来哭此情字	(189)
八 各领风骚的美学成就	(211)
(一) 丑的世态 美的艺术	(211)
(二) 传统的思想和写法都打破了	(218)
主要参考书目	(227)
后记	(231)

一 中国说部的登峰之作、遗憾之作

我国明清两代各有一部独特的长篇小说问世，一部是被后人称为“第一奇书”的明代的《金瓶梅》，一部是后来成为一门显学——“红学”——的清代的《红楼梦》。

这两部书都有其石破天惊之处，都有不论是同时代还是不同时代长篇小说不可企及的地方。

《金瓶梅》是我国第一部由文人独立创作的长篇小说。它第一次不写神魔鬼怪，不写帝王将相，不写英雄豪杰，也不写才子佳人，而把笔触伸向市井，伸向平民，伸向普通人的生活圈子，写日常琐事、饮食男女，从一个家庭，从一个男子西门庆和他的六个妻妾写开去，几乎写尽了当时整个的社会风貌、世态人情。“其中朝野之政务，官私之晋接，闺闼之嫖语，市里之猥谈，与夫势交利合之态，心输背笑之局，桑中濮上之期，尊鼎枕席之语，驱驰之机械意智，粉黛之自媚争妍，狎客之从谀逢迎，奴仆之稽唇淬语，穷极境象，诚意快心。譬之范工抟泥，妍媸老少，人鬼万殊，不徒肖其貌，且并其神传之。信稗官之上乘，炉锤之妙手也。”（谢肇淛《小草斋文集》卷二十四《〈金瓶梅〉跋》，《金瓶梅资料汇编》第3页。凡书后已列出参考书目者，不另注版本情况。全书同）这位评论者也是明代人，应该说他的概括是很符合《金瓶梅》的实际的。《金瓶梅》中有名有姓有言行的人物就有上百个，重要角色也有好几十，但却写得“深切人情世务……文心细如牛毛茧丝。凡写一人，始终口

吻酷肖到底，掩卷读之，但道数语，便能默会为何人。”（刘廷玑《在园杂志》，《金瓶梅资料汇编》第252页）各色人等，活灵活现地穿行于一百回的大书中，各具品貌，各秉声口，嬉笑怒骂，吟啸歌哭，如闻其声，如睹其人。作者让大千世界的芸芸众生，一个个手舞足蹈地自己跳到读者面前。《金瓶梅》在塑造人物的生动性、丰富性和复杂性方面，确实是前无古人的。此外，举凡方言俗语、风俗游艺、陈设器用、服饰饮食、戏曲曲艺、生物医药、经济贸易、官制礼仪、历史掌故、时令地理、园林建筑、哲学宗教等等，生活的方方面面，一部《金瓶梅》也几乎是包裹无遗，充分显示了作者多方面的才能和驾驭素材、理解社会的功力与智慧。这一点鲁迅先生是充分注意到并给予很高评价的：《金瓶梅》“作者之于世情，盖诚极洞达，凡所形容，或条畅，或曲折，或刻露而尽相，或幽伏而含讥，或一时并写两面，使之相形，变幻之情，随在显见，同时说部，无以上之。”（《中国小说史略》第152页）郑振铎先生更认为《金瓶梅》是“中国小说发展的极峰”，“是一部可诧异的伟大的写实小说”（《插图本中国文学史》第四册，作家出版社，1957），评价不可谓不高，但应该说《金瓶梅》是当之无愧的。因此，就中国长篇小说创作而论，不论从文学的还是美学的角度讲，《金瓶梅》在诸多方面都是有着开创性的贡献的，有不可抹煞的划时代意义。

《红楼梦》写的也是家庭生活，塑造的人物比《金瓶梅》更多，堪称典型的也有数十人。不过《红楼梦》写的不是西门庆之流亦官亦商的暴发户家庭，而是“钟鸣鼎食之家，诗书翰墨之族”的贾府这样的贵族之家。如果说《金瓶梅》从一个市井之家的成败写尽了封建社会的肮脏、丑恶、腐朽，那么《红楼梦》则从一个贵族家庭的由盛而衰揭示了封建制度必然灭亡

的无可挽回的历史命运。《金瓶梅》里男性主人公西门庆和女性形象潘金莲、李瓶儿、庞春梅以及帮闲篾片应伯爵之流已经堪称生活概括力很高的艺术典型，但《红楼梦》里的人物塑造无论是性格魅力还是心理刻画，更是达到炉火纯青、令人过目难忘的境地。西门庆、金、瓶、梅一类人物我们还能从其他戏曲、小说人物身上见到他们的影子，而《红楼梦》中的贾宝玉、林黛玉、薛宝钗以及王熙凤、晴雯等人，则完全是作者对人性透彻理解、洞烛幽微的独特创造，是全新的人物。尤其是贾宝玉，正如脂砚斋的一段批语所说：“按此书中写一宝玉，其宝玉之为人，是我辈于书中见而知有此人，实未目曾亲睹者。又写宝玉之发言，每每令人不解，宝玉之生性，件件令人可笑。不独于世上亲见这样的人不曾，即阅今古所有之小说传奇中，亦未见这样的文字。于颦儿处更甚。其囫圇不解之中实何解，可解之中又说不出理路。合目思之，却如真见一宝玉，真闻此言者，移之第二人万不可，亦不成文字矣。”（己卯本第十九回夹批，《红楼梦资料汇编》第300页）一句话，贾宝玉是“今古未有之一人”（同前，第308页）。《金瓶梅》、《红楼梦》里都有一个女性世界，《金瓶梅》的女性世界是以女性的堕落来对现实进行令人“哀其不幸，怒其不争”的无力反抗，而《红楼梦》的女性世界是以美的被毁灭来对现实进行令人敬佩、让人愤慨的有力控诉！《金瓶梅》里人欲横流，只有“欲”，几乎没有爱，是人性“丑”的一面的大暴露。《红楼梦》里“情”字满篇满纸，充溢着浓郁温馨的爱的氛围，是人性“美”的升华。《金瓶梅》给了我们一个世俗的世界，《红楼梦》则奉献了一个大观园这样的高尚雅洁的理想天地。即以才情和艺术功力而论，笑笑生同曹雪芹也是有差距的。护花主人王希廉在《红楼梦总评》中的一段话很能说明问题：“一部书中，翰墨则诗词歌

赋、制艺尺牍、爱书戏曲，以及对联扁额、酒令灯谜、说书笑话，无不精善；技艺则琴棋书画、医卜星相，及匠作构造、栽种花果、畜养禽鱼、针黹烹调，巨细无遗；人物则方正阴邪、贞淫顽善、节烈豪侠、刚强懦弱，及前代女将、外洋诗女、仙佛鬼怪、尼僧女道、娼妓优伶、黠奴豪仆、盗贼邪魔、醉汉无赖，色色俱有；事迹则繁华筵宴、奢纵宣淫、操守贪廉、宫闱仪制、庆吊盛衰、判狱靖寇，以及讽经设坛、贸易钻营，事事皆全；甚至寿终夭折、暴亡病故、丹戕药误，及自刎被杀、投河跳井、悬梁受逼、吞金服毒、撞阶脱精等事，亦件件俱有。可谓包罗万象，囊括无遗，岂别部小说所能望见项背。”（《红楼梦资料汇编》第539页）总之，《红楼梦》虽然无疑受到过《金瓶梅》的影响，但在总体上是对《金瓶梅》的超越。鲁迅先生的评价是切中肯綮的：“至于说到《红楼梦》的价值，可是在中国底小说中实在是不可多得的。其要点在敢于如实描写，并无讳饰，和从前的小说叙好人完全是好，坏人完全是坏的，大不相同。所以其中所叙的人物，都是真的人物。总之自有《红楼梦》出来以后，传统的思想和写法都打破了——它那文章的旖旎和缠绵，倒是还在其次的事。”（《中国小说的历史的变迁》，《中国小说史略》第306页）因此，我们不妨这样说：在中国小说史上，《金瓶梅》如果是一个光辉的里程碑，那么《红楼梦》则是一座集大成的丰碑！

然而，《金瓶梅》和《红楼梦》又是两部令人遗憾的小说。

《金瓶梅》的令人遗憾首先在于它的作者不知究系何人。我们知道的“兰陵笑笑生”显然是一个化名。兰陵，学术界基本认定是地名，主要有两处，一为山东峄县，一为江苏武进，可能是作者的籍贯。至于笑笑生到底姓甚名谁，简直就是个无头案了。研究者根据“兰陵”这个地名和前人各种著作、读

《金瓶梅》笔记等提供的片言只语、蛛丝马迹，作了种种推测，截至目前为止，被疑为可能是《金瓶梅》作者的已达三十余人。其中王世贞说、李开先说、贾三近说、屠隆说较有代表性，支持者也较多。但这几说也都有各自的难点和可疑之处，驳诘者尚不乏其人。就是说，还没有一种说法能提出过硬的证据令人折服，让人确信《金瓶梅》的作者就是谁。这样，至少到今天，《金瓶梅》的作者问题还是个中国文学史上的“哥德巴赫猜想”。作者的问题不解决，他的身世、经历、生活背景、学识、修养、人品思想以及创作《金瓶梅》的动机、过程等等，当然也就无从知道。这对我们进一步认识、理解、阐释、研究《金瓶梅》无疑增加了许多困难，有些问题总有点说不清道不明，难免有云山雾罩、隔靴搔痒的感觉。这是不能不令人扼腕叹息的。

《金瓶梅》的更大的遗憾则是几乎从它一问世开始，就背上了“淫书”、“秽书”的恶名，屡遭查禁，难见天日。因此一般人很难见到它的真容，见到的也常常是私刻流行、被删削得面目全非或错误百出的残疾之本。这实在是这部书的大不幸。原因就在《金瓶梅》中有大约两万字的赤裸裸的性描写。尽管对于一部百万字的长篇而言，这些字数只占极小的比例，但由于它对于性行为写得过于露骨，过于放肆，历来的统治者出于各种考虑，干脆一禁了之。只是《金瓶梅》毕竟是一个客观存在，靠禁是禁不了的，成书以来约四百年间，总还是有人在读它、谈它、研究它，也总有一些版本在暗中流传。这又是《金瓶梅》不幸中的万幸。其实大可不必把《金瓶梅》弄得神秘莫测，既要承认它的不朽，又要正视它的那些也许对于作者来说不可不写，而对于读者又不可一概而论的成分。正确的做法应该是以很严肃的态度、严谨的学风整理出版供研究用的全

本,同时也出版供一般读者阅读欣赏的洁本。这既有利于正本清源,还《金瓶梅》以本来面目,又不至于在普通读者特别是青少年中造成不必要的负面影响。其实平心而论,从已出版的洁本《金瓶梅》来看,已相当干净,较之《红楼梦》并没有多少更污人眼目的东西了。而通过洁本来了解明代社会(书中假托宋代,实指明代)的历史面貌、社会风情,特别是资本主义萌芽状态下初期商品社会的世态人心还是大有裨益的。当然,对于《金瓶梅》究竟算不算淫书,那些两性生活的直露描述,究竟与全书是什么关系,有没有必要,这些问题也是无法回避要给出答案的。不过这就是研究者的任务了,本书在后文亦将论及。相信经过一番廓清雾障的工作,《金瓶梅》这方面给人的遗憾将会大大减少以至消除。

《红楼梦》的令人遗憾首先也是它的作者。尽管曹雪芹作为著作者的身份基本可以确定,但怀疑者也大有人在。以前的旧红学派、新红学派的种种猜测姑置不论,直到20世纪80年代也还有人提出《红楼梦》的作者不是曹雪芹。不过经过一番论战之后,此论基本销声匿迹。只是曹雪芹本身的问题也还是一团迷雾,仅生卒年就有五种说法之多。卒年有三说:公元1763年2月12日即乾隆二十七年壬午除夕,公元1764年2月1日即乾隆二十八年癸未除夕,公元1764年初春即乾隆二十九年甲申岁首。三说相差时间不过一年左右,且有脂砚斋批语和敦敏、敦诚兄弟的诗为佐证,基本是准确的。生年有二说:根据敦诚挽曹雪芹的两首诗中各有“四十萧然太瘦生”、“四十年华付杳冥”的句子,判断曹雪芹活了四十岁,再根据卒年往回推算,约生于公元1724年即雍正二年;根据张宜泉挽曹雪芹诗小注中有“年未五旬而卒”的话,判断曹雪芹活了四十八九岁,往回推算则约生于公元1715年即康熙五十四年。

这里的误差相对就比较大了。当然更主要的是曹雪芹的生平几乎没有留下什么痕迹,家世情况也是一片扑朔迷离。尽管红学家们作了很大努力,付出十分艰辛的劳动,也提供了不少可供参考的材料,但其中疑窦甚多,臆测的成分也不少。如遗迹方面曾有人声称发现了曹雪芹的画像、书篋、风筝、老屋等等,但很快又被证实并不可靠。直到1992年,在北京通县张家湾还发现了一块刻有“曹公讳霭墓”的碑石,因其过于粗糙鄙陋,人们对它的真实性也还是众说纷纭。限于本书是谈“红”而不是谈“曹”,这方面的问题尽管还很多,不再赘述了。

《红楼梦》给人的最大遗憾或者毋宁说令人最为痛心的,莫过于它的并非完璧这一点了。每当我们捧读《红楼梦》,不能不面对另一个名字:高鹗。我们的心情是复杂的。一方面我们感谢高鹗,毕竟给了读者一部差强人意的完整的书,纵然是“狗尾”续貂,也比没有尾巴的断尾貂来得好,更是其他许多为《红楼梦》续书的“鼠尾”续貂不可与之同日而语的。尽管高鹗的后四十回(这本身又是一个问题,本书不打算枝蔓开来了)也有许多值得赞许的地方,但无论如何,不论在艺术水准还是思想境界上,都不能同曹雪芹的前八十回相提并论。但这一遗憾已是无法弥补的了,虽然不少人做了许多探佚的工作,设想曹雪芹的后四十回写过些什么或将会怎样写,但那只能是人们聊以自慰罢了,曹雪芹是不可重复的。

二 《红楼梦》对《金瓶梅》的借鉴与超越

《红楼梦》的创作受到《金瓶梅》的影响，在学术界差不多是得到一致肯定的。这丝毫不影响《红楼梦》的崇高地位，也不会贬低《红楼梦》的价值。《红楼梦》的伟大自然来自于其自身博大精深的思想内涵和无与伦比的艺术成就，来自于曹雪芹卓越的见识和丰赡的才华。但《红楼梦》也决不是劈空而来、无根无源的天书神作。像古今中外许多作家的伟大作品一样，《红楼梦》也是在民族文化遗产的丰厚土壤中生成长大的，曹雪芹无疑会吸收前人积累的丰富的文学经验来精心构筑他的宏篇巨制。《红楼梦》中大量的诗词歌赋自不必说，《西厢记》、《牡丹亭》直接出现在书中，构成不可或缺的重要情节更是明证。《金瓶梅》的书名虽然没有直接出现在《红楼梦》中，但细心的读者早就发现两书之间有着不容忽视的渊源关系。

最早注意到这一点的是脂砚斋。他在《红楼梦》的批语中有三处点到《金瓶梅》。

一处是《红楼梦》第十三回写为秦可卿买薛蟠店中的檣木棺材，贾珍笑问“价值几何？”一段，庚辰本、甲戌本都有脂砚斋的眉批：

写个个皆知，全无安逸之笔，深得《金瓶》壶奥。

第二处是第二十八回写薛蟠说酒令一段，甲戌本也有脂砚斋眉批：

此段与《金瓶梅》内西门庆、应伯爵在李桂姐家饮酒一回对看，未知孰家生动活泼？

第三处在六十六回，柳湘莲为尤三姐事对宝玉说：“这事不好，断乎做不得了。你们东府里除了那两个石头狮子干净，只怕连猫儿狗儿都不干净。我不做这剩忘八。”这段话下面，庚辰本、己卯本均有脂砚斋的双行夹批：

极奇之文，极趣之文。《金瓶梅》中有云“把忘八的脸打绿了”已奇之至，此云“剩忘八”，岂不更奇？

脂砚斋是曹雪芹关系很亲密的人，是最先看到《红楼梦》手稿，加以评点，并对曹雪芹的创作有过一定影响的人（如建议曹雪芹改写“秦可卿淫丧天香楼”一节）。他这样多次提到《金瓶梅》，我们至少可以得到这样几点消息：一是曹雪芹肯定知道并且看过《金瓶梅》这样一部书，否则脂砚斋将两书连类评点就有点无的放矢。二是脂砚斋肯定清楚曹雪芹并不讨厌《金瓶梅》，或许还持赞许态度，否则他把《红楼梦》同《金瓶梅》相比就有冒昧和唐突之嫌。三是脂砚斋确实了解曹雪芹创作《红楼梦》，对《金瓶梅》是有所借鉴的，并且曹雪芹自己并不讳言，否则脂砚斋就不便于说“深得《金瓶》壶奥”这样的话。

脂砚斋之后，有清一代，提到《红楼梦》与《金瓶梅》关系的，还有很多人。归纳起来大致有这样两种情况：

一类是一般性地指出两书之间的关系,不加褒贬,无分轩轻,或者只是读后感式的略加点染,态度不是十分明朗。如兰皋居士说:“《红楼梦》一书,不知谁氏所作。其事则琐屑家常,其文则俚俗小说,其义则容诸一切,大略规仿吾家凤洲先生(指王世贞——笔者按)所撰《金瓶梅》,而较有含蓄,不甚着迹,足饜读者之目。”(《绮楼重梦楔子》,《金瓶梅资料汇编》第266页)张新之则说:“《红楼梦》脱胎在《西游记》,借径在《金瓶梅》,摄神在《水浒传》。”“《红楼梦》是暗《金瓶梅》,故曰意淫。”(《红楼梦读法》,同前,第269页)他们共同指出《红楼梦》借鉴了《金瓶梅》,所谓“规仿”“借径”云云。同时也指出二者有着明显区别,即《红楼梦》较“含蓄”、较“暗”。

还有一类是明确表态,认为《红楼梦》固然脱胎于《金瓶梅》,但优于《金瓶梅》。如诸联说:“书本脱胎于《金瓶梅》,而褻漫之词,淘汰至尽。中间写情写景,无些黠牙后慧。非特青出于蓝,直是蝉蜕于秽。”(《红楼梦评》,同前,第268页)显然,诸联是很不满于《金瓶梅》的大量性描写的,而认为《红楼梦》高雅得多。但他也不否认《红楼梦》之于《金瓶梅》,是青出于蓝、蝉蜕于秽这样一个事实。还有杨懋建也说:“《金瓶梅》极力摹绘市井小人,《红楼梦》反其意而师之,极力摹绘阅阅大家,如积薪然,后来居上矣。”(《梦华琐簿》,同前,第276页)他认为《红楼梦》的“后来居上”就在于一反《金瓶梅》“摹绘市井小人”而“摹绘阅阅大家”,这个观点是站不住脚的,其实《金瓶梅》的价值恰恰在于“摹绘市井小人”,开了中国小说写普通人生活的风气之先。不过杨懋建毕竟承认《红楼梦》对《金瓶梅》是“师之”的。

近人、今人中谈到《金瓶梅》、《红楼梦》关系的,也不在少数。如曼殊认为:“论者谓《红楼梦》全脱胎于《金瓶梅》,乃

《金瓶梅》之倒影云，当是的论。”（《小说丛话》，1904年《新小说》第八期，同前，第304页）包柚斧也持同样的观点，但给了《红楼梦》以更高的评价：“语有之，取法乎上，仅得乎中；取法乎中，仅得乎下。斯说亦不尽然。善学不善学，唯视作者眼光笔力与其平日之学问经验浅深远近如何耳。……《红楼梦》之脱胎《金瓶梅》，善脱胎而已几于神化者也。”（《答友索说部书》，1914年《游戏杂志》第五期，同前，第329页）鹄雏（姚锡钧）则把“脱胎说”推向极端，在他看来，“《石头记》则直为工笔矣。然细迹之，盖无一不自《金瓶梅》一书脱胎换骨而来”（《稗乘谭隼》，1916年《春声》第一集，同前，第331页）。这就说得有点过分。《红楼梦》并不是处处都能从《金瓶梅》中找到来历的一部模仿之作，大量的是曹雪芹自己的天才创造，是超越《金瓶梅》的独辟蹊径的空前的开拓。我们固然不必讳言《金瓶梅》对《红楼梦》的影响，但更不能忽视《红楼梦》自身的价值。《红楼梦》的地位是《金瓶梅》所不能取代的。值得一提的是陈独秀，他在《答胡适》一文中写道：“足下及玄同先生盛称《水浒》、《红楼》等为古今说部第一，而均不及《金瓶梅》何耶？此书描写恶社会，真如禹鼎铸奸，无微不至，《红楼梦》全脱胎于《金瓶梅》，而文章清健自然，远不及也。”（1917年6月1日《新青年》第三卷第四号，同前，第342页）陈独秀的观点有点与众不同。他也认为《红楼梦》脱胎于《金瓶梅》，但“清健自然”，远不及《金瓶梅》。这恐怕跟五四前后陈独秀的总的思想倾向有关。1917年陈独秀在《文学革命论》中曾提出这样的口号：推倒雕琢的阿谀的贵族文学，建设平易的抒情的国民文学；推倒陈腐的铺张的古典文学，建设新鲜的立诚的写实文学；推倒迂晦的艰涩的山林文学，建设明了的通俗的社会文学。陈独秀自然不会把《红楼梦》看成雕琢的阿谀的贵